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的说明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康贤通等 8 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该等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广州高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9779%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交易报告书》”）及摘要等相关文件，《交易报告书》已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根据本次重组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公司对《交易报告书》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向公司下发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551 号）》及其附件《关于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反馈意见》（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变化情况、本次交易相关各方基本情况、财务数据变化及《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对《交易报告书》进行了修改和补充，交易报告书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2020 年 9 月 2 日、2020 年 9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康贤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569 号）。公司对本次交易的实际情况，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修订和补充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对本报告书“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六、本次交易方案实施需履行的

决策及报批程序”之“(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及报批程序”和“(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及报批程序”、“重大风险提示”之“(二)本次交易审批及实施风险”、“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二、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之“(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及报批程序”、“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之“一、本次交易相关风险”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二)本次交易审批及实施风险”等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和补充。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摘要详见2020年10月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说明。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0月20日